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K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Hong Kong Industries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

二零一五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3	33,783	36,680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4	(67,908)	126,228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6	(70,690)	(63,508)
財務成本	5	(13)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540)	(11,45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825	311
		<u> </u>	<u> </u>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	(103,543)	88,261
所得稅開支	7	-	(1,827)
		<u> </u>	<u> </u>
本年度(虧損)/溢利		<u>(103,543)</u>	<u>86,434</u>
本年度(虧損)/溢利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103,989)	87,105
非控股權益		446	(671)
		<u> </u>	<u> </u>
		<u>(103,543)</u>	<u>86,4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盈利(港仙)	9		
—基本		<u>(2.53)</u>	<u>2.12</u>
—攤薄		<u>(2.53)</u>	<u>2.12</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103,543)	86,434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119	13,068
因贖回/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時 變現而重新分類調整	(3,917)	(14,688)
應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1	31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費用	(187)	(46)
除稅後之本年度其他全面費用	(1,964)	(1,350)
本年度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105,507)	85,084
本年度全面(費用)/收益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105,872)	85,775
非控股權益	365	(691)
	(105,507)	85,08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合營公司權益		-	519
於聯營公司權益		4,311	2,67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8,569	9,39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	<u>160,120</u>	<u>281,956</u>
		173,000	294,541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	49,15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1	25,809	30,981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5,143	38,88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	12	672,382	816,467
交易保證金		6,290	4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3,909</u>	<u>244,608</u>
		1,072,691	1,131,39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3	1,337	12,115
欠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328	316
欠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091	27,045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負債	14	<u>8,962</u>	<u>9,866</u>
		15,718	49,342
流動資產淨值		<u>1,056,973</u>	<u>1,082,056</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229,973</u>	<u>1,376,597</u>
資產淨值		<u>1,229,973</u>	<u>1,376,597</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18,978	918,978
儲備		309,947	456,936
		1,228,925	1,375,914
非控股權益		1,048	683
權益總額		1,229,973	1,376,5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資產淨值(港元)	15	0.30	0.3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資本 繳入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股息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算	411,170	487,776	20,032	367	27,974	(173)	342,993	41,117	1,331,256	1,374	1,332,630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87,105	-	87,105	(671)	86,434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	-	13,068	-	-	-	13,068	-	13,068
因贖回/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時變現而重新分類調整	-	-	-	-	(14,688)	-	-	-	(14,688)	-	(14,688)
應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316	-	-	316	-	31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其他全面費用	-	-	-	-	-	(26)	-	-	(26)	(20)	(46)
本年度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	(1,620)	290	87,105	-	85,775	(691)	85,084
已付股息	-	-	-	-	-	-	-	(41,117)	(41,117)	-	(41,117)
擬派末期股息(附註8)	-	-	-	-	-	-	(41,117)	41,117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	-	-	(41,117)	-	(41,117)	-	(41,117)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 之香港公司條例之調動	507,808	(487,776)	(20,032)	-	-	-	-	-	-	-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算	918,978	-	-	367 [#]	26,354 [#]	117 [#]	388,981 [#]	41,117 [#]	1,375,914	683	1,376,597
本年度(虧損)/溢利	-	-	-	-	-	-	(103,989)	-	(103,989)	446	(103,543)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	-	2,119	-	-	-	2,119	-	2,119
因贖回/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時變現而重新分類調整	-	-	-	-	(3,917)	-	-	-	(3,917)	-	(3,917)
應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1	-	-	21	-	2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其他全面費用	-	-	-	-	-	(106)	-	-	(106)	(81)	(187)
本年度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	(1,798)	(85)	(103,989)	-	(105,872)	365	(105,507)
已付股息	-	-	-	-	-	-	-	(41,117)	(41,117)	-	(41,117)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	-	-	-	(41,117)	(41,117)	-	(41,117)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	918,978	-	-	367 [#]	24,556 [#]	32 [#]	284,992 [#]	-	1,228,925	1,048	1,229,973

[#] 此等結餘總額309,94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56,936,000港元)構成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儲備。

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為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2.1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香港公司條例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相關並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本公司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上市規則中參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所作有關披露財務資料的修訂，其主要影響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報及披露。

公告中載有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惟此財務資料均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披露之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將於適當時間遞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兩個年度之財務報表發出核數師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之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2.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續)

2.2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亦未經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1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¹ 披露措施 ¹ 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可能影響，迄今為止董事會的結論為：採用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於年內確認來自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之金融工具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11,167	17,389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21,760	15,290
– 非上市投資	–	1,05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56	2,951
	33,783	36,680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的呈報乃以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基準，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由執行董事定期檢討。執行董事採用營運溢利的計量方法評估分部業務盈虧。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就分部呈報所採用的計量政策與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內所採用者一致。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時，根據定期呈報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內部財務資料以供本集團執行董事決定本集團各業務組成的資源分配並審閱該等組成的表現，本集團識別僅有金融工具投資這一個經營分部，故將不會呈列分部披露。

4.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及 負債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71,078)	111,843
匯兌虧損淨額	(1,120)	(660)
雜項收入	743	1,407
贖回/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變現收益	3,547	13,638
	<u>(67,908)</u>	<u>126,228</u>

5.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u>13</u>	<u>-</u>

6.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262	25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826	3,391
管理費用	20,424	20,361
履約費用	-	21,444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之耗蝕	33,738	2,796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耗蝕	-	1,703
來自非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總利息收入	<u>(12,023)</u>	<u>(21,254)</u>

附註：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主要包括以上之僱員福利開支、管理費用、履約費用、應收合營公司款項之耗蝕及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耗蝕。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有足夠稅項虧損結轉用作抵銷兩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香港利得稅乃按以前年度低估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計算撥備。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往年撥備不足	<u>-</u>	<u>1,827</u>
所得稅開支	<u>-</u>	<u>1,827</u>

8.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年度內確認分派之股息：		
已付二零一四年之末期股息為每股1港仙 (二零一四年：已付二零一三年之1港仙)	<u>41,117</u>	<u>41,117</u>
建議末期股息為無(二零一四年：每股1港仙)	<u>-</u>	<u>41,117</u>

董事會提議保留現金用於投資，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一四年：每股1港仙，合共約41,117,000港元)。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3,98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溢利約87,105,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111,704,320股(二零一四年：4,111,704,320股)計算。

截止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80,687	68,442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62,008	31,024
上市債務證券，按公平值	17,425	32,744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公平值	<u>-</u>	<u>149,746</u>
	160,120	281,956
流動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公平值	<u>49,158</u>	<u>-</u>
總額	<u>209,278</u>	<u>281,956</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附註)	-	9,419
其他應收款	25,360	21,113
預付款項	449	449
	<u>25,809</u>	<u>30,981</u>

附註：

本集團並無授出特定信貸條件，且允許信貸期可直至各交易的結算日。以下為貿易應收款於報告日以買賣單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u>	<u>9,419</u>

12.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持有作買賣之股本證券		
—香港上市	619,164	719,433
—香港以外上市	<u>52,526</u>	<u>94,812</u>
上市證券之市值	671,690	814,245
衍生金融工具		
—香港以外上市認股權證，按市值	<u>692</u>	<u>2,222</u>
	<u>672,382</u>	<u>816,467</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於報告日以買賣單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u>	<u>10,272</u>

14.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負債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嵌入債券及票據之可提早贖回期權，按公平值	2,139	9,368
– 股票遠期合約，按公平值	<u>6,823</u>	<u>498</u>
	<u>8,962</u>	<u>9,866</u>

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1,228,92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375,914,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4,111,704,320股(二零一四年：4,111,704,320股)計算。

概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主要來自股票之投資。

財務關鍵表現指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金額為104,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溢利87,100,000港元)，包括來自股票相關投資虧損9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溢利105,600,000港元)，部份可被債券投資貢獻溢利1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7,700,000港元)抵銷。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減少10.7%至1,228,900,000港元。作為比較，於二零一五年，恒生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分別下跌7.2%及19.4%。此為自二零零八年以來本集團第二次表現遜於恒生指數。

投資回顧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投資項目如下：

投資項目	詳情
上市股本及認股權證	由29家公司之上市股份及認股權證構成之一個投資組合，價值為672,400,000港元
固定收益	由三家香港上市公司發行之固定收益金融工具，價值為64,400,000港元
投資基金	六個投資基金，價值為111,700,000港元
於上市股本之非直接投資	一項於海外上市股本之非直接投資，價值為5,100,000港元
於非上市股本之直接投資	三項於非上市股本之直接投資，價值為11,800,000港元
股票遠期合約	九張股票遠期合約，相關股票包括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晨中國汽車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投資回顧(續)

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包括於香港、台灣、馬來西亞、美國、日本、新加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證券。投資組合價值於二零一五年有所減少。

我們於台灣投資之上市公司乃從事乾散貨航運及中國百貨公司業務。前者由於行業持續放緩再經歷了艱苦的一年，後者則受到網上購物的影響而失去市場份額。再者由於股票市場調整令其錄得重大投資損失。本集團於台灣投資之市值下跌及33,700,000港元減值撥備已於二零一五年確認。

年內，投資組合中盈利最豐厚的五大證券為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買賣及經紀、貸款及融資服務)、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中國保險公司)、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污水及自來水處理廠建築商、污水處理、自來水處理及供水商)、國農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軟件開發商及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三和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提供地基工程及附屬服務業務)。

年內，投資組合中五大虧損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保險公司)、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網絡棋牌類遊戲開發及營運商)、益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百貨公司營運商及提供乾散貨航運服務)、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鋼鐵生產商)及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電站營運商)。

股息

董事會提議保留現金用於投資，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每股1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前景、投資基礎與策略

我們以研究為依據、以公司為基礎，但不會刻意專注於特定產業或行業。一直以來，我們的方法是甄別估值偏低但可於中長期內上漲之股份。本公司規模相對適中，可使我們利用優勢，投資於交投較少的小型公司。債券組合旨在為應對本公司之股票投資波動提供緩衝，但不時亦會成為重大的溢利貢獻因素。

於二零一五年，港股經歷近年來升跌最戲劇化的一年。恒生指數跟隨中國A股市場令人振奮的表現，於第二季度強勢回升後，卻在下半年嚴重受挫，將上半年取得的收益全部回吐，更有甚者。恒生指數於二零一五年下跌達7.2%。

受到中國政府出手干預保證金融資飆升觸發市場出現預期之外的逆轉，導致二零一五年七月A股市場暴跌。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中國人民銀行啟動人民幣突然貶值，更令情況加劇，對投資者信心造成不利影響。

現時，我們對包括股票等風險資產抱持審慎態度。截至撰文時，恒生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於今年分別下跌6.4%及9.2%。儘管人民幣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貶值後已相較穩定，惟美國聯邦儲備局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決定加息，進一步影響人民幣的前景。預期人民幣將會進一步貶值，此舉近期已引致資金大量流出中國，外匯儲備下降程度已出現警號。我們的首要工作將是保本，保持大量現金及小心進行風險資產投資，直到人民幣匯率預期貶值的陰霾減退(透過強勢美元撥轉或人民幣一次過貶值)。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13,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244,600,000港元)及交易保證金約6,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500,000港元)，合共約320,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245,100,000港元)，投資約889,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139,3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貸款。本集團之流動性資金狀況使我們可以對更多預期可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更佳回報之投資機會作出反應。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乃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貸款總額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比率計算)為0%(二零一四年：0%)。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大部份投資均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外幣匯率風險來自本集團之海外投資及現金結存，包括新台幣、人民幣、馬來西亞林吉特、泰銖、新加坡元及日圓。本集團目前無任何合同對沖其外匯風險。如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波動情況適宜進行對沖，本集團可能使用遠期或對沖合同來降低風險。

擔保

本公司就其全資附屬公司所獲財務機構提供不超逾14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140,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額提供擔保。

員工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合共約2,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3,400,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年報。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作出檢討。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採納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會計年度內一直遵守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個別作出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在本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同意，該等數字乃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此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刊登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予股東並同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泰安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華倫先生(主席)及王大鈞先生；非執行董事狄亞法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振林先生、李業華先生及雷俊傑先生。